2023 级研究生新生户口迁移说明

各位考生:

根据山东省公安厅、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山东省教育厅和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调整驻鲁普通高等学校录取省内新生户口迁移政策的通知》(鲁公通[2017]109号),现对户口迁移政策说明如下:

- 1. 省内省外新生均采取自愿迁户口原则。
- 2. 申请户口迁移的省外新生,迁移户口须携带户口本到当地派出所办理户口迁移手续,报到时携带户口迁移证、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和入学通知书原件(在复印件上写明学院、专业、联系方式、血型、兵役状况)办理相关手续。
- 3. 申请户口迁移的省内新生,持户口簿中的本人常驻人口登记卡、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和入学通知书原件(在复印件上写明学院、专业、联系方式、血型、兵役状况),入学当天上交本学院相关负责老师,由保卫处工作人员到派出所进行集中办理。
- 4. 自愿迁户口的学生,长清校区落户大学路派出所,长清校区地址:济南市长清区大学科技园紫薇路 6000 号。文东校区落户文化东路派出所,文东校区地址: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91 号。
 - 5. 咨询电话: 逄老师 0531-86522110